中国传媒大学新闻学院 2020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

一、组织管理

-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学院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由研究生工作负责人、学生工作负责人、相关专业或研究方向负责人等组成。
- 2.学院成立资格审核小组,根据申请者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资格进行集中审核。资格审核小组组长由学院研究生工作负责人担任,成员由学生工作负责人、相关专业或研究方向负责人等组成,人数须为5人或以上。
- 3.按专业等成立综合考核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者进行综合考核。综合考核小组组长应为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成员由本专业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组成,人数须为5人或以上。

二、招生专业及博导组

2020 年新闻学院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专业及博导组如下(详细信息可查看"中国传媒大学 2020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博导组 (按拼音排序)	可招生博导	招生指标
新闻学 050301	艾红红博导组	艾红红	1
	郎劲松博导组	郎劲松	1
	李舒博导组	李舒	1
	李煜博导组	李煜	1
	唐远清博导组	唐远清	1
	王灿发博导组	王灿发	1
	王锡苓博导组	王锡苓	1
	王志博导组	王志	1
	吴水平博导组	吴水平	1
	张彩博导组	张彩	1
	张丽博导组	张丽	1

张晓红博导组	张晓红	1
--------	-----	---

三、报考条件

申请者除满足《中国传媒大学2020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基本要求外,还需具备以下条件:

- 1.1980 年 9 月 1 日之后出生(含 1980 年 9 月 1 日)。非定向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或近 3 年(2017 年-2019 年)内取得硕士学位人员。国(境)外大学硕士毕业生申请时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 2.本科或硕士专业与所申请报考的博士专业相同或相近(专业是否相近由资格审核小组认定)。
 - 3.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①2014年1月1日至今,以第一作者(或指导教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身份, 发表 CSSCI 或 SSCI 或 A&HCI 论文至少 2 篇,或中文核心期刊论文至少 4 篇,或在新闻 传播学领域国际顶级会议(包括 AEJMC、NCA、ICA、IAMCR、WJEC等)发表学术论文 1 篇(须提供参会发言证明);
- ②完成国家级或省部级研究报告、咨询报告等应用成果 1 项(署名前三位,须提供盖有公章的采纳证明);
- ③出版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署名前四位)、国家级统编教材或规划 教材(署名前四位)、学术著作(署名前二位)1部;
- ④主持国家级、省部级科研项目,或重要横向科研项目(单个项目经费不低于 20 万元) 1 项,结项或在研均可(须提供盖有公章的证明材料);
- ⑤获得国家级或省部级科研成果奖(署名前四位),或国家一级学会科研成果奖(署 名前三位),或中国新闻史学会下属二级学会优秀论文奖(署名前二位)1项;
 - ⑥获得中国新闻奖或长江韬奋奖;
 - ⑦入选国家级或省部级相关人才计划。
- 4.具备较好的英语水平,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合格(六级成绩达到 425 分或者提供六级合格证书);雅思学术类成绩(IELTS)≥6.0;托福成绩(TOEFL)≥80。
 - 5.博士报考类型须为非定向就业类型(高校教师除外)。
 - * 其他说明:符合上述条件者择优进入综合考核环节。

四、申请材料

- ①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通过报名系统打印,须本人签字);
- ②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须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 ③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书:
- ④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须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
- ⑤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
- ⑥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提交研究生证复印件(入学时须补交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已取得硕士学位人员须提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在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者须提 交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复印件;
 - (7)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须加盖培养单位研究生院公章):
- ⑧硕士指导教师签名的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应届硕士毕业生)或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已取得硕士学位人员);
- ⑨公开发表的论文、科研成果、获奖证书等(论文要有发表刊物的封面、目录及论文 内容);
 - ⑩科研情况一览表;
 - ①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不少于 3000 字)。

以上所列材料中的②③⑩⑪请到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常用下载专栏下载"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材料(2020版)",并按要求填写。所有材料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或复印。

考生须准备上述报考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

电子版须在报名时上传至报名系统。电子版中的各类材料应按以上所列材料序号名称进行命名(须含本人近期一寸兔冠照片,要求白色背景,序号为"0"),并将所有材料压缩为一个 zip 或 rar 文件,压缩文件命名格式为:申请考核制-申请培养单位名称-申请专业名称-申请博导组名称-考生姓名。

纸质版须准备一套原件及一套复印件(均须在综合考核现场报到时提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还)。纸质版材料装订时要加封面、封底及目录并按目录顺序装订,封面及目录模版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常用下载专栏的"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材料(2020版)"中。

五、报考时间和报考程序

1.报名

报名时间: 2019年12月12日10:00至2019年12月24日10:00。

- ①申请者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网(<u>http://yz.cuc.edu.cn</u>),认真阅读《中国传媒大学 2020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中国传媒大学 2020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各学院(中心、研究院) 2020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实施办法等文件;
- ②申请者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yz.cuc.edu.cn)的相应博士报名页面,按要求注册、提交有关报名信息。请申请者务必准确填写,认真复核,报名结束后将无法修改报名信息。因信息填写错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申请者本人负责;
- ③网上缴纳报名费 200 元。报名信息提交后,应在报名截止之前,以"网上支付"方式 交纳报名费(不接收现场缴费和邮政汇款),得到交费成功信息后,方可持报名号在规定时 间到校参加综合考核,否则报名无效;
 - ④打印《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并签字:
- ⑤按"四、申请材料"的要求准备申请材料的电子版压缩文件,并按要求上传至报名系统:
 - ⑥存在以下情况,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已交报名费不予退还:
 - ▶ 网报信息填写不全或未按报名要求上传相关材料;
 - ▶ 未按时在网上缴纳报名费;
 - ▶ 不符合报名条件。
- ⑦在"申请-考核制"报名阶段,考生只可填报我校一个志愿。若此阶段填报多个志愿,则都视为无效。

2.资格审核

- ①所报考的博导组根据申请者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专业知识、科研能力、思想品德等做出综合意见,形成《"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报考博导组意见》,提交资格审核小组。同一博导组有多名申请者时,博导组须给出各申请者的审核意见及综合排名;
 - ②资格审核小组对申请者进行资格审核,并对审核结果做出结论;
- ③资格审核结果公示网址为 http://yz.cuc.edu.cn, 凡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者均可参加综合考核,我校不向申请者寄发书面通知单。

3.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时间为2019年12月底左右(具体时间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另行通知)。

综合考核主要针对申请者的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英语语言应用能力以及综合素质进行考核。

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满分 100 分): 以笔试方式对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学科前沿知识及专业实践和应用能力进行考核。该考核为合格性考核,考核成绩不计入综合考核总成绩,但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英语语言应用能力(满分100分):通过专业英语资料翻译、考核小组交流等方式对考生的英语听说能力及专业文献阅读能力进行考核。

综合素质(满分100分):通过查阅申请者的申请材料,听取申请者的个人陈述,考核小组提问交流等方式,从思想品德、学术成果、创新能力等多方面进行考核。

综合考核总成绩 = 20% * 英语语言应用能力 + 80% * 综合素质

参加综合考核的申请者须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原件。

应届硕士毕业生还须携带研究生证原件;已取得硕士学位人员还须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在国(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者须携带学位证书原件及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原件。

对于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在综合考核现场报到时提交《可按时调取档案的证明》(须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对于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在综合考核现场报到时提交《同意以定向方式攻读博士研究生的证明》(须加盖工作单位公章)。模板详见我校研究生招生网常用下载专栏的"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材料(2020版)"。

另外,申请者还须按"四、申请材料"的要求准备申请材料的纸质版原件和复印件,均 在综合考核现场报到时提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还。

六、录取

根据所报博导组,按综合考核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若综合考核总成绩相同,则根据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成绩、英语语言应用能力成绩、综合素质成绩三个单项成绩在综合考核总成绩中所占比重的大小,依次按照单项成绩从高到低录取。

拟录取名单将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http://yz.cuc.edu.cn)公示。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一经查实即取消录取资格:①提供的材料不实,②应届硕士毕业生在学校规定入学报到时没有取得硕士学位。

七、其他

本办法由新闻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010-65783227

联系人: 黄老师

电子邮箱: xwyb@cuc.edu.cn

网站主页: http://sj.cuc.edu.cn/main.htm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